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ering Holdings Limited

旭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及
寄發中期報告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旭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6)條及第13.48(1)條，本公司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刊發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初步業績(「中期業績」)，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其同一財政期間的中期報告(「中期報告」)予其股東。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管理賬目，故本公司已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有關延遲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6)條及第13.48(1)條。

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或之前刊發中期業績。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與刊發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有關的公告，以知會其股東。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旭通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吳建韶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馮雪蓮女士、常亮女士及吳建韶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高雲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生先生、尹智偉先生、劉國輝先生及黃智成先生。